九龙城区议会辖下社会服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

日 期: 2020年5月26日(星期二)

时 间: 下午2时30分

地 点: 九龙城民政事务处会议室

出席者:

黎广伟议员周熙雯议员

潘国华议员,JP (于下午4时14分离席)

郭天立议员

李慧琼议员,SBS,JP (于下午3时35分离席)

杨振宇议员

萧亮声议员

冯文韬议员

任国栋议员

林德成议员 (于下午4时56分离席)

关家伦议员

马希鹏议员

吴宝强议员,MH (于下午2时53分出席)

(于下午4时0分离席)

何显明议员,BBS,MH (于下午2时33分出席)

(于下午4时43分离席)

张景勋议员 (于下午3时25分离席)

杨永杰议员 (于下午3时24分离席)

邝葆贤议员 (于下午2时36分出席)

秘 书: 赵大伟先生 九龙城民政事务处一级行政主任(区议会)

缺席者:

主 席: 麦瑞淇议员 委 员: 李轩朗议员

列席者:

黎厚裕先生 九龙城民政事务处高级联络主任(地区

联络)1

陈淑婷女士 社会福利署九龙城及油尖旺区助理福利

专员 2

应邀出席者:

议程一 杜立信先生 理工大学应用社会科学系副研究员暨

赛马会龄活城市计划项目经理

罗梓骏先生 理工大学应用社会科学系研究助理

议程五 刘美仪女士 九龙城民政事务处高级联络主任(特别

职务)

开会辞

1. 社会服务委员会(下文简称「社服会」)**副主席**表示秘书在会议前收到麦瑞淇主席的书面通知,表示因身体不适未能出席今天的会议。**副主席**宣布按《九龙城区议会会议常规》(下文简称「《会议常规》」)第35(3)条,履行主席的职责及主持是次会议,及根据《会议常规》第51(1)条,接纳麦瑞淇主席缺席会议的申请。他又欢迎各位委员、部门代表及旁听人士出席会议。

2. 在开始商讨议程前,**副主席**提醒各位委员按《会议常规》的规定申报利益,若稍后讨論的事项与其物业业权、职业或投资等个人利益有所冲突,委员须在讨論前申报,以便他考虑是否须要请有关委员于讨論或表决时避席。此外,根据《会议常规》第36(2)条,委员会举行会议的法定人数为委员数目的一半。由于社服会有21名委员,如会议期间在座委员人數不足11名,他会立即中止讨论。

赛马会龄活城市计划

(社会服务委员会文件第01/20号)

3. 理工大学应用社会科学系副研究员暨赛马会龄活城市计划项目经理杜

立信先生介绍文件, 重点如下:

- (i) 九龙城区议会已加入世界卫生组织(下文简称「世卫」)成立的「全球长者及年龄友善城市及社区网络」(下文简称「长者网络」),故须向长者网络提交至少一个已推行的长者及年龄友善实践项目,及成立长者及年龄友善工作平台。
- (ii) 为了解各区的长者及年龄友善的水平,理工大学于2015年为九龙城区进行基线研究,并于2018年7至10月进行终期研究。研究结果显示,房屋、社区与健康服务、公民参与和就业、室外空间和建筑、尊重和社会包容、交通、信息交流及社会参与,合共8个范畴的评分均有所改善,惟评分仍低于5分,代表区内各方面均存在着可改善的空间。
- (iii) 65至79岁的人士较满意社会参与方面的社会需要,及较不满意房屋方面的社会需要;而50至64岁的人士则较满意信息交流方面的社会需要,及较不满意社区与健康服务方面的社会需要。此外,居住于私人楼宇的人士较居住于公屋的人士更不满意房屋方面的社会需要。
- (iv) 区内人士均认为交通费用属可负担的水平,惟对区内的交通秩序不太满意。此外,全港18区较年长的人士均表示:(一)在应对预约及查询等服务的电话语音指示时出现困难,并认为部分语音指示语速过快;以及(二)认为长者地区中心的服务十分周到,故要求增加中心的资源,向更多的长者提供服务。
- (v) 部分人士要求九龙城区提供更多的场所供长者聚会及参与活动,。 部分80岁以上的长者则要求增加外展及咨询服务,向与外界疏离 的长者提供支持。
- (vi) 指出根据规划署的资料,区内的人口老化问题严重,故有必要开展 更多的长者及年龄友善项目。
- (vii) 要求议员讨论向世卫的长者网络提交的长者及年龄友善实践项目, 并推荐『赛马会龄活城市计划—「耆青健体运动推广计划」及「家

多点温暖 - 长者住屋环境改善计划」合并项目』。

- (viii)要求议员就「2016行动方案」的进展及建立地区长者意见交流平台的安排提出意见。
- 4. **马希鹏议员**表示若赛马会打算完结此计划,以后会否以其他形式拨款资助,以确保部分项目能够持续运作下去。
- 5. 黎广伟议员询问如何减轻九龙城重建对区内长者的影响。
- 6. 理工大学杜立信先生响应,重点如下:
 - (i) 赛马会共拨款150万元,分三年资助区内的基线研究及推行合适的地区计划。有关研究于2016至2018年间举行了九项地区计划,并已于2019年3月前完成。赛马会暂未有计划以拨款形式支持此计划的持续运作。
 - (ii) 「行动方案」的最终报告将提及区内长者缺乏楼宇维修方面的知识及经费,故希望联系地区组织,以协助他们申请房协的「长者维修自住物业津贴计划」等津贴计划,及联系收费较便宜的工程承办商。
 - (iii) 他理解区内长者对搬迁及争取合理赔偿等重建相关事宜的支持的需求,惟暂时未有任何计划向他们提供直接帮助。他备悉有关意见。
- 7. 黎广伟议员,建议向长者提供作为被收购方所拥有的权益等信息。
- 8. **副主席**作出总结,并表示杜立信先生将于会议后向委员会提交实践项目的补充资讯,将以传阅方式请求委员审核向世卫提交的文件。

加强对脑退化症长者及照顾者的社区支援

(社会服务委员会文件第02/20号)

- 9. 副主席请议员阅览部门于会议前提供的席上文件第1号书面回应。
- 10. 关家伦议员介绍文件,要求加强对患脑退化症长者及其照顾者的社区

支援。

11. 社会福利署九龙城及油尖旺区助理福利专员2陈淑婷女士回应,重点如下:

- (i) 署方于2013年9月起推行「长者社区照顾服务券(下文简称「社区券」) 试验计划」(下文简称「试验计划」),目前第二阶段的试验计划提 供共7000张社区券,以支持体弱长者居家安老。经统一评估机制 评定为身体机能有中度或严重缺损,并于中央輪候册上輪候长期 护理服务的合资格长者会分阶段获邀参与试验计划。持有社区券 的长者可根据个人需要选择合适的社区券价值、认可服务单位及 所需的服务组合。
- (ii) 截至2019年12月底,共有153个认可服务单位为体弱长者提供日间护理及家居护理服务。当中,九龙城区内共有10个认可服务单位,提供约670个服务名额。
- (iii) 政府计划于2020-21年度增加1000张社区券至总数8000张,而署方将继续邀请更多合资格的机构成为认可服务单位,以提供更多服务。此外,署方已委聘顾问为第二阶段试验计划进行成效检讨,其初步资讯显示试验计划有效提升体弱长者的生活质素,以及减轻照顾者的压力和负担。待检讨报告完成后,署方会审视报告内容,并考虑试验计划的未来路向。
- (iv) 政府于2019年2月起将「智友医社同行计划」常规化,透过「医社合作」模式,于社区为患有轻度或中度认知障碍症的长者及其照顾者提供跨界别、跨专业的支持服务。九龙城区的三间长者地区中心于2019年5月起参与此计划,截至2019年12月底,已为94位患有认知障碍症的长者及其护老者提供支持服务。
- (v) 署方亦为安老服务单位的专业人员及非专业人员举办定期培训,并透过提供护老者培训、「为低收入家庭护老者提供生活津贴试验计划」、长者暂托服务、「外佣护老培训试验计划」以及「护老同行」计划等,支持患有认知障碍症长者的照顾者。
- (vi) 署方于2018年9月起开展为期三年名为「全城『认知无障碍』大行

动」的公众教育活动,以加强市民对认知障碍症的认识,并鼓励社会人士登记成为「认知友善好友」,关心和支持认知障碍症患者及 其照顾者。

- 12. **任国栋议员**的意见综合如下: (一) 询问在「智友医社同行计划」中,接受支持服务的患有轻度或中度认知障碍症的长者的数目; (二) 指出部分中产家庭有能力聘请外佣照顾家中患有认知障碍症的长者,故赞赏署方的「外佣护老培训试验计划」,并查询会否为参与该计划的外佣登记或认证,让日后的雇主知悉; 以及(三) 查询参与「外佣护老培训试验计划」的外佣有否因应疫情而回到所属的国家,担心已投放的资源被浪费。
- 13. **邝葆贤议员**的意见综合如下:(一)询问区内患有认知障碍症的长者的相关数据,以判断区内的资源是否足够;(二)指出全港每年新增18000宗患上认知障碍症的个案,加上未有适当的检测方法,故认为有关情况被低估;以及(三)建议署方多与医院管理局交流,以提前计划形式推出针对性的服务。
- 14. **马希鹏议员**的意见综合如下: (一) 询问署方会否增拨资源予区内的三间长者地区中心,以提升相关服务; (二) 中文大学近期的研究指出在长者出现认知障碍症的病征前,其前期情况是可以逆转的,故询问署方会否增拨资源予基层医疗服务的单位,以预防或延迟长者出现相关病征; (三) 要求署方向患有认知障碍症长者的照顾者提供更多的帮助; 以及(四) 认为「老人痴呆症」这名词已深入民心,令部分人认为脑功能衰退属正常情况,故要求署方加强宣传认知障碍症的定义及病征。
- 15. **黄永杰议员**的意见综合如下: (一) 指出署方于2018年10月起向全港所有津助长者中心及家居照顾服务队增拨资源,以加强外展服务,及早识别有潜在需要的护老者,因此他询问署方此措施的成效及数据;以及(二) 询问「护老同行」计划中的培训属一次性还是持续性,并查询区内哪些屋苑参与了此计划。
- 16. 关家伦议员询问长者社区照顾及支持服务使用情况的相关数据。
- 17. 社会福利署陈淑婷女士响应,重点如下:
 - (i) 「智友医社同行计划」中的服务对象为患有轻度或中度认知障碍症的长者及其照顾者,长者地区中心多以小组形式,在照顾者陪同下向患有认知障碍症的长者,提供适合其个别需要的训练和支持服务,改善他们的情况,惟暂时未有长者的症状严重程度的统计数据。

- (ii) 当完成「外佣护老培训试验计划」后,外佣将获发证书,惟就署方 是否有完成培训的外佣因应疫情而回到所属的国家,署方将于会议 后提供相关资讯。
- (iii) 区内患有认知障碍症的长者的相关数据属医院管理局的资料,而署方未有这方面的数据。署方建议委员可参考「智友医社同行计划」下的相关服务数字,或长者使用社区照顾及支持服务的情况,并将于会议后尝试整理及提交相关资料。署方已备悉邝葆贤议员的意见,在日后分配资源时参考,让开展的项目更具成效。
- (iv)署方已于2018年10月起向全港所有津助长者中心及家居照顾服务 队增拨资源,以加强外展服务。署方已备悉马希鹏议员的意见,在 日后检视认知障碍症支持服务时,研究加入预防认知障碍症的服务。
- (v) 署方理解照顾者所承受的压力,故已于长者中心提供支持护老者的服务,包括为他们开设压力纾缓小组等,以及提供长者短暂看顾服务。
- (vi) 署方持续监察长者中心提供外展服务的情况,并会参考第二阶段的 长者社区照顾服务券试验计划的检讨结果及推行试验计划所得的 经验,以考虑相关服务的未来路向。
- (vii) 署方将于会议后提交区内参与了「护老同行」计划的屋苑名单,以及长者社区照顾及支持服务使用情况的相关数据。
- 18. 副主席表示由于没有其他议员提出意见,因此宣布结束有关讨论。

<u>关注疫程之下 低下阶层失业问题 要求政府加强援助失业人士</u> (社会服务委员会文件第03/20号)

- 19. 副主席请议员阅览部门于会议前提供的席上文件第2及3号书面回应。
- 20. **任国栋议员**介绍文件,并指出自提交文件后,失业率已上升了超过1个百分点,故要求政府加强援助失业人士。

- 21. **吴宝强议员**的意见综合如下: (一) 要求尽快落实不设入息及资产审查的失业援助金,向能够提供失业证明的申请人每月发放不少于6,000元,为期三个月;(二) 要求政府提供更多中短期合约职位等就业机会;以及(三) 要求尽快推出防疫抗疫基金3.0,向于首两轮未能受惠的市民提供帮助。
- 22. **黎广伟议员**表示2020-21年政府财政预算案建议向领取社会保障金额的人士发放多一个月的综援标准金额,惟不少市民对申请综合社会保障援助计划感到忌讳,故要求政府发放一次性的失业援助金,以纾解民困。
- 23. 社会福利署陈淑婷女士响应,重点如下:
 - (i) 除了综援外,署方亦于2020年4月优化了就业支持服务,非政府机构 会加强与劳工处、雇员再培训局之间的协作,及放宽受助人申请短 暂经济援助的安排,以涵盖更多与求职相关的活动。
 - (ii) 署方并会透过综援系统,提供具限时性(即由2020年6月1日至11月30日,为期六个月)的失业支持计划,暂时将健全人士申请者资产上限倍增,亦会根据既定安排,豁免健全人士住户的自住物业计算为资产,为最有需要的失业人士提供实时经济援助。
- 24. **任国栋议员**认为署方未有响应议员的意见,并指出部分住于私楼而近期失业的市民不符合申请综援的资格,故重申设立失业援助金的必要性。
- 25. **社会福利署陈淑婷女士**响应,表示已备悉议员的意见。她续指出失业支持计划的资产限额是以家庭来计算,并表示议员可转介相关个案到社会保障办事处或综合家庭服务中心,让他们了解及跟进。
- 26. 副主席表示由于没有其他议员提出意见,因此宣布结束有关讨论。

要求政府宽免「在职家庭津贴」及「以个人为申请单位的鼓励就业交通津贴计划」受众提交工时,及倍发津贴予受惠家庭

(社会服务委员会文件第04/20号)

- 27. 副主席请议员阅览部门于会议前提供的席上文件第4号书面回应。
- 28. 任国栋议员介绍文件。

29. 副主席表示由于没有其他议员提出意见,因此宣布结束有关讨论。

<u>资助九龙城区青年活动委员会于2020至2021财政年度举办社区参与活动</u> (社会服务委员会文件第05/20号)

- 30. 九龙城民政事务处高级联络主任(特别职务)刘美仪女士介绍文件,要求议员通过从九龙城区议会分配给社服会的社区参与拨款中拨出320,000元,资助九龙城区青年活动委员会举办「Running Youth x 龙城 Got Talent! 2020」社区参与活动。
- 31. **邝葆贤议员**的意见综合如下: (一) 指出活动申请的资助额为320,000元,惟预计参与人数则只有800人;若不计算表演者及其亲友,公众人士只占约一半人,故认为活动应邀请更多公众人士参与;以及(二) 指出邀请青年歌手表演的开支为13,000元,故询问是否已甄选拟邀请的歌手,及青年歌手的准则。
- 32. **萧亮声议员**查询,由于活动的资助额超过15万元而不超过100万元,因此是否先于是次会议上作充分讨论,再提交予行政及财务委员会(下文简称「行财会」)审批。
- 33. **任国栋议员**建议节省部分预算开支,包括设计及印制游戏券、设计及制作启动礼仪式用品、设计及制作嘉宾题名牌、设计及制作嘉宾名牌等。此外,他又指出预算开支中的项目12至14,即「设计、制作、搭建及拆除舞台背幕」、「设计、搭建及拆除舞台天幕、搭建」及「拆除舞台连红地毡及围边」共花费85,000元,并提出处方不应该用公帑为一次性活动进行这类制作及搭建。
- 34. 九龙城民政事务处刘美仪女士回应,重点如下:
 - (i) 预计参与人数为较保守的估算。处方将印制海报及横幅予学校、屋苑、非政府机构及社福机构,以宣传此项活动。
 - (ii) 活动当天上午为社区定向比赛,其终点为活动会场。会场暂定于亚皆老街游乐场,由于场地较小和容量所限,因此处方选用了较保守的估算,但根据过往的经验,活动的参与人次将超过1200。
 - (iii) 活动的财政预算为初步估算,其实际开支以收到的报价为准。处方 将以审慎理财的原则去处理与公帑相关的事宜。

- (iv) 承办商会提供数字可供选择的青年歌手,而青年活动委员会将根据他们拟表演的细节及其吸引力去甄选。上届活动邀请的歌手为谢文雅。
- (v) 处方已备悉议员的意见,并会向青年活动委员会反映。
- 35. 九龙城社会服务委员会秘书赵大伟先生响应,表示根据九龙城区议会文件第55/20号,活动拨款金额为15万至100万的申请由各委员会先行审批,再交由行财会审批通过。
- 36. **马希鹏议员**认为文件要求议员考虑通过从九龙城区议会拨出320,000元,资助此项社区参与活动的做法与九龙城区议会文件第55/20号所述的程序有异,故要求处方修改文件,让活动先于此委员会以传阅方式审批,再交由行财会审批通过。
- 37. **秘书赵大伟先生**响应,表示委员会应先审批活动的模式及是否支持此项社区参与活动,再把讨论结果交予行财会审批通过。
- 38. **邝葆贤议员**建议处方甄选青年人较为熟悉的歌手。
- 39. **萧亮声议员**同意马希鹏议员的意见,认为处方修改文件后,以传阅方式交由委员会审批,再交由行财会审批通过。
- 40. **任国栋议员**补充表示320,000元为不小的款额,加上疫情令经济逆转,故要求处方重新审视财政预算中的开支。
- 41. **副主席**作出总结,并表示由于有委员对财政预算中的部分开支有其他意见,故指示秘书根据委员的意见修改文件再作审批。

[会后补注: 经修订的文件已于2020年6月1日以传阅方式送交本委员会委员, 并获得通过。]

<u>其他事项</u>

审批发还垫支款项申请

42. **秘书赵大伟先生**表示秘书处在处理两项已于2019-20年度完成的社区参与活动资助计划的发还垫支款项申请时,发现有关主办团体在举办活动时未

有完全根据《运用区议会拨款守则》的规定,故需征询委员意见是否酌情批准发还有关拨款。上述两项活动的细节及可施加的罚则如下:

- (i) 建设健康九龙城协会有限公司申请发还「海洋公园同乐月」的垫支款项,其款额为26,000元。主办团体按《九龙城区议会社区参与活动资助计划拨款须知》(下文简称「《须知》」)要求所提交的活动照片显示团体当天使用的横额仅有机构名称,而未有完全根据《须知》第9(w)条「获资助机构须在核准活动的所有宣传物品(包括背幕、海报、横额、邀请信/柬、入场券、宣传单张等)展示区议会的名称,以及尽可能展示区议会的徽号,并说明活动由区议会赞助」的规定。团体的书面解释为:「本会于2019年11月10日至2019年11月16日举办之海洋公园同乐月活动因没有申请任何宣传拨款如海报、横额等,所以一时不察,用了本会的横额拍照作活动证明。」秘书处已确认团体未有申请横额开支。
- (ii) 建设健康九龙城协会有限公司申请发还「屋宇安全及维修知多啲2020研讨会」的垫支款项,其款额为14,950元。主办团体于2019年8月21日向九龙城区议会提交拨款申请,而区议会秘书处则于2020年1月23日发信通知有关拨款结果。活动最终因疫情而未能举行。团体所提交的单据当中一项为路德会包美达社区中心所发出的、款额为3,177元的收据,其发出日期为2019年12月24日。根据《须知》第9(b)条,获资助机构须确保区议会拨款不得用以支付在获批拨款前已招致的支出。若有特殊及不可避免的情况,须于申请表中列明,以便区议会在审批拨款申请时一并考虑及通过。团体的书面解释为: 『有关「屋宇安全及维修知多啲2020研讨会」活动租用场地收据日期早于九龙城区议会拨款日期是由于本区活动场地非常紧绌,因此于2019年8月递交申请区议会拨款后便向路德会包美达社区中心申请场地,成功获批后须预先缴付场租作实,所以未及等待拨款批出已先要缴付场租。』秘书处已确认团体未有于申请表中列明有关情况。
- (iii) 根据《须知》第9(x)条,如不遵守有关的条款及条件,并且未能提出合理解释,区议会可施加以下罚则:(i)区议会有权不发还已批出的拨款;(ii)该机构在下一次申请区议会拨款时,申请会置于较后考虑的位置;以及(iii)该机构其后如再获区议会拨款以推行社

区参与计划,却再次不遵守有关的条款及条件,则日后再提出的拨款申请会被拒绝。

- 43. **任国栋议员**查询,若其他主办团体使用自备的宣传品及未有申请相关 开支,它们会否于宣传品上展示活动名称及「区议会赞助」等信息,并表示由 于宣传品上未有「区议会赞助」等信息,议员不应酌情批准发还「海洋公园同 乐月」的拨款。他又要求秘书处向路德会查询,成功申请场地后须否预先缴付 场租作实,并认为由于活动因疫情而未能举行,因此议员或应酌情批准发还 「屋宇安全及维修知多啲2020研讨会」的拨款。
- 44. 马希鹏议员作出申报,表示他为路德会兼职员工。
- 45. **邝葆贤议员**指出建设健康九龙城协会有限公司乃九龙城区议会的长期合作伙伴,多次于区内举办社区参与活动,故应理解《须知》的各种规定。她反对酌情批准发还「海洋公园同乐月」的拨款。
- 46. 副主席提醒委员申报潜在的利益冲突。
- 47. 何显明议员作出申报,表示他为建设健康九龙城协会有限公司副主席。
- 48. 冯文韬议员认为两项活动均不属不可避免的情况,故不应酌情处理。
- 49. **副主席**重申,各位委员须按《会议常规》的规定申报利益,若讨論的事项与其物业业权、职业或投资等个人利益有所冲突,委员须在讨論前申报,以便他考虑是否须要请有关委员于讨論或表决时避席。
- 50. 何显明议员表示由于议程的「其他事项」未有列明将讨论的事项,因此他未能于议项开始时作出申报。
- 51. 经咨询委员的意见后,**副主席**表示由于讨论的事项与建设健康九龙城协会有限公司直接相关,而何显明议员为该会副主席,因此他请何显明议员 于讨論时避席。
- 52. **周熙雯议员**反对酌情批准发还「海洋公园同乐月」的拨款,并建议延后处理审批发还「屋宇安全及维修知多啲2020研讨会」的拨款,以等待路德会的回复。
- 53. 副主席请在席议员以记名举手方式就是否发还「海洋公园同乐月」的

垫支款项进行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支持: 0

反对: 10 (邝葆贤议员、关家伦议员、杨振宇议员、 萧亮声议员、冯文韬议员、任国栋议员、 郭天立议员、周熙雯议员、黎广伟议员及 黄永杰议员)

弃权: 3 (马希鹏议员、林德成议员及曾健超议员)

- 54. 副主席宣布否决发还「海洋公园同乐月」活动的垫支款项。
- 55. 就是否发还「屋宇安全及维修知多啲2020研讨会」的垫支款项,经咨询委员的意见后,**副主席**表示将等待路德会的回复,再以传阅方式审批。
- 56. **副主席**询问委员应否就不遵守条款而向建设健康九龙城协会有限公司施加任何罚则。
- 57. **邝葆贤议员**指出主办团体已举办上述活动,而否决发还垫支款项已是适当的处罚,故认为不需施加任何额外的罚则。她又要求秘书处在该团体日后的拨款申请上作备注。
- 58. 经咨询委员的意见后,**副主席**宣布不向建设健康九龙城协会有限公司施加任何额外的罚则。

临时动议:要求政府设立失业援助金

- 59. 副主席表示周熙雯议员拟于席上提出动议。
- 60. **周熙雯议员**表示在早前讨论「关注疫程之下低下阶层失业问题 要求政府加强援助失业人士」的议程时,议员均提及到市民对失业援助金的需求;因此,为了向有家庭成员失业的家庭提供援助,她提出以下动议,并由**黄永杰议员**和议:「要求政府设立失业援助金」。
- 61. 副主席询问是否有议员拟修订有关动议。
- 62. **副主席**接着请在席议员以记名举手方式就原动议进行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支持: 13 (郭天立议员、周熙雯议员、黎广伟议员、 黄永杰议员、杨振宇议员、萧亮声议员、 冯文韬议员、任国栋议员、林德成议员、 邝葆贤议员、马希鹏议员、关家伦议员及 曾健超议员)

反对: 0

弃权: 0

- 63. 副主席宣布原动议获得通过。
- 64. 周熙雯议员要求秘书处向相关部门转达。
- 65. 副主席指示秘书处跟进。

下次会议日期

- 66. **副主席**宣布下次开会日期为2020年7月7日下午2时30分,截止提交文件日期为2020年6月18日。副主席在下午4时55分宣布会议结束。
- 63. 本会议记录于 2020年7月7日正式通过。

主席

九龙城区议会秘书处 2020年7月